附件1：

教育部职业院校文化素质教育指导委员会内设机构设置方案

根据教育部职业院校文化素质教育指导委员会（以下简称教指委）的工作职能，按照统筹管理、分工负责、群策群力、激发活力的原则，拟设置内设机构8个，机构名称及主要职责如下：

一、思想政治教育专门委员会

主要职责：开展思想政治教育理论和实践研究，为教育行政部门和职业院校提供咨询、服务；指导推动职业院校思想政治理论课教育教学改革，加大思想政治理论课教研工作力度，建设体现职业教育特点的思想政治教育课程；指导推动职业院校思想政治教育与技术技能培养融合统一，科学设计课程思政教学体系，结合专业特点分类推进课程思政建设；指导职业道德教育和职业规划教育有关课程建设；组织开展思想政治教育宣传推介、研讨交流、成果展示活动。

拟牵头单位：长沙民政职业技术学院

二、美育专业委员会

主要职责：开展职业院校美育理论与实践研究，为教育行政部门和职业院校提供咨询、服务；指导职业院校健全美育育人机制，将学校美育作为立德树人的重要载体，以美育人、以美化人、以美培元，进一步强化学校美育育人功能；指导美育课程建设，科学定位课程目标，推进学科融合，完善课程设置，加强教材建设，促进艺术学科创新发展；组织开展美育相关活动，建立职业院校艺术展演和交流机制，推广艺术实践和非遗展示等活动，坚持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引领学生树立正确的历史观、民族观、国家观、文化观，陶冶高尚情操，塑造美好心灵，增强文化自信；组织美育师资培训；开展美育工作质量评价；开展美育国际交流与合作等。

拟牵头单位：深圳职业技术学院

三、劳动教育专业委员会

主要职责：统筹开展职业院校劳动教育发展的研究、培育、咨询、指导、评估、服务等工作；组织开展职业院校劳动教育交流活动，指导推动职业院校劳动教育工作；指导推动职业院校开展生产劳动、生活劳动、服务性劳动，组织有关交流研讨等；指导推动职业院校建设劳动教育实践基地。

拟牵头单位：重庆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四、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专业委员会

主要职责：围绕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教育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教育，坚持以文化人、以文育人，开展传统文化研究和传承活动；推进中华传统文化理论性研究；进行传统文化课程三教改革，落实推进课程思政建设；推动传统文化项目进校园，组织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品牌活动；组织开展传统文化优秀成果评选；组织开展传统文化师资培训；开展传统文化国际交流与合作；组织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社会化服务等，以实际行动推进优秀传统文化成果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

拟牵头单位：济宁职业技术学院

五、心理健康教育专业委员会

主要职责：开展职业院校心理健康教育理论与实践研究，为教育行政部门和职业院校提供咨询、服务；指导职业院校心理健康教育有关课程建设；组织制定心理健康课程建设指南，推动职业院校心理健康教育教学改革；组织师资培训、教学研讨、特色活动和信息交流等工作。

拟牵头单位：广东轻工职业技术学院

六、校园文化建设专门委员会

主要职责：组织开展职业院校校园文化建设与交流活动，为加强校园文化建设提出对策性建议；持续加强理论研究，遴选一批研究课题、典型案例和优秀论文；指导推动职业院校文化教育基地建设，促进文化育人，倡导技能强国理念；指导推动校园特色文化活动开展，弘扬和培育工匠精神。

拟牵头单位：无锡职业技术学院

七、国际交流专门委员会

主要职责：开展职业院校参与“一带一路”建设过程中人文交流的理论与实践研究，为教育行政部门和职业院校提供咨询、服务；指导推动职业院校在服务“一带一路”建设过程中坚持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前进方向，积极参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的文化交流与合作，扩大中华文化的国际影响力；指导建立职业教育领域“一带一路”优质教育资源共享平台，搭建开展海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的有效对接平台；开展职业教育发展特色行业人文精神的挖掘、培育，从人文交流角度增强服务社会的针对性、实效性；组织开展“一带一路”文化交流相关活动，组织开展人才培养培训合作交流，组织开展相关师资培训等，推动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和地区开展教育深度合作、互学互鉴。

拟牵头单位：河北工业职业技术大学

八、教师发展专门委员会

主要职责：开展新时代职业教育教师发展的理论与实践研究，为教育行政部门和职业院校提供咨询、服务；推动建立职业教育教师标准体系和多元化职业教育教师发展体系建设；指导职业院校探索具有类型特征的职业教育教师培养模式、教师资源数字化建设和教师队伍数字化治理；推动职业院校“双师型”教师队伍建设，搭建交流平台，组织开展培养培训、交流研讨等活动；推进职业教育教师评价改革，激发教师专业发展动力，增强教师职业认同，提高教师岗位吸引力；开展职业教育教师发展国际交流与合作等。

拟牵头单位：深圳职业技术学院